

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部 分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分别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庆伟先生及持股 5% 以上股东新余鼎汉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余鼎汉”）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质押变动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顾庆伟	本人	18,000,000	24.52%	3.22%	其中 1,121,422 股为 限售股	否	2021 年 8 月 3 日	办理解 除质押 登记手 续之日	广州工 控资本 管理有 限公司	履约 担保

2、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新余鼎汉	为顾庆伟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10,980,000	17.14%	1.97%	2020 年 4 月 16 日	2021 年 8 月 4 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980,000	21.83%	2.50%	2020年4月27日	2021年8月4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24,960,000	38.97%	4.47%	-	-	-

注：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庆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新余鼎汉所持公司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 变动后质 押股份数 量(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股)	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	未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股)	占未 质押 股份 比例 (%)
新余鼎汉	64,043,895	11.46%	0	0.00%	0.00%	0	0.00%	0	0.00%
顾庆伟	73,415,229	13.14%	71,940,000	97.99%	12.88%	55,061,422	76.54%	0	0.00%
合计	137,459,124	24.61%	71,940,000	52.34%	12.88%	55,061,422	76.54%	0	0.00%

注：上述比例合计数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以上限售股为高管锁定股。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为非融资类质押。本次股份质押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庆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新余鼎汉与广州工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工控资本”）签署的《关于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转让协议》中，工控资本支付第一期交易款项的履约保障，即在工控资本支付第一期交易款项 10,098 万元前，顾庆伟先生需与工控资本签署股份质押协议，以其持有的鼎汉技术 1,800 万股股份向工控资本提供质押担保，并办理相关质押登记手续。

本次交易标的股份完成交割后的 7 个交易日内，各方将配合办理上述 1,800 万股担保股份的解除质押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在巨潮

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及一致行动协议> 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81）。

本次股份质押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庆伟先生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对应融资余额如下表所示：

时 段	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元）
未来半年内	53,940,000	73.47%	9.66%	122,640,000
未来一年内	53,940,000	73.47%	9.66%	122,640,000

注：因本次履约担保股份解除质押时间暂未明确，且无对应融资事项，上述质押股份累计数量未包含本次用于履约担保的 1,800 万股股份。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庆伟先生股票质押的还款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庆伟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庆伟先生确认，其目前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若后续出现上述风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庆伟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其他增信措施、提前购回等措施应对。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五日